

证券代码：430687

证券简称：华瑞核安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0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14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訾冬雪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2号楼3门1103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2018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

（二）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2018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

（三）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请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请审议《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18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请审议《2018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六）审议《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请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18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七）审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考虑到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2018 年度公司将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八）审议《关于资金占用专项说明的议案》议案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中兴华专字（2019）第 010164 号。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08:00-09: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2 号楼 3 门 1103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赵承智；联系电话：010-88393713；邮箱：
17732616661@163.com。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